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陳筠心

電話：(03)3322101分機7511、7512

電子信箱：8002159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100260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「眼見不為憑？認識Deepfake技術」數位課程開課一案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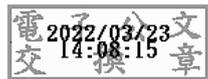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3月21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352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教師及教練瞭解什麼是Deepfake技術、Deepfake原理、如何破解Deepfake方式、利用Deepfake技術的犯罪類型、如何避免自己成為Deepfake的主角及如果變成Deepfake的主角該怎麼辦，教育部特製作「眼見不為憑？認識Deepfake技術」數位課程。
- 三、「眼見不為憑？認識Deepfake技術」數位課程自111年4月起於教育部教師e學院 (<https://ups.moe.edu.tw/>) 開課，學校教師及教練可至平臺申請教育雲端帳號密碼進行選課，課程結束需完成總測驗且及格者核予該門課研習時數，其研習時數將定期介接對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

裝



訂

線

